

# 巴士文青徵文活動辦法

## 壹、目的：

大台南公車於今年三月以來陸續整合市區公車，完成 6 大幹線、72 條支線開通，提供民眾日常生活或旅遊更為便捷的運輸服務。為鼓勵民眾善用大眾運輸工具，提倡低碳環保之輕旅行新風氣，邀請民眾搭乘大台南公車，一起書寫搭乘公車之體驗、感人或感動故事。

## 貳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機關：臺南市政府交通局

執行單位：俠客行文創有限公司

## 參、徵文主題：

以搭乘大台南公車（六大幹線及其支線）為主之體驗、心得，需以「我在臺南坐○幹線(或支線)公車去了…」為開頭，題目可另訂。

## 肆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參賽對象：凡具有搭乘大台南公車（六大幹線及其支線）經驗者。

二、書寫文類：散文

三、書寫格式與收件規範

（一）書寫格式：

1.字數以 300 字為限，並附至少一張景點照片。

2.稿件以中文 Word 軟體繕打，版面設定為 A4 直式橫書規格，標題及內頁文字以 13 級新細明體，標點符號以全形字，行距採單行間距，不接受手寫稿。

（二）作品收件規範：

1.凡中文書寫作品均可參賽。

2.每人限參賽一篇，並應訂定作品題目。

3.投稿方式與流程：

需於俠客行文創網站<http://chivalrytainan.com/News.php>下載填寫報名表後

（1）文章隨同報名表EMAIL來信報名，寄送至y.t.chivalry@gmail.com

（請以.doc寄出）

（2）張貼於「臺南巴士通」facebook粉絲網頁

（投稿方式二擇一即可）

4.參賽作品不得抄襲他人文章，亦不可一稿多投。得獎作品經查若屬

抄襲，參賽者須自負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將追回獎品與獎狀。

5.參賽作品必須未曾在任何報刊、媒體（含網路）發表或得獎，若經發現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
6.得獎作品之作者應授權主辦單位，得於任何時間、任何地點、任何方式利用，並得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，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主辦單位不須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
7.參賽之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留底稿。

#### 伍、收件期限：

自民國 102 年 9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 止。

#### 陸、獎勵及表揚：

##### 一、獎勵：

- 優選 6 名，頒發獎品及獎狀乙幀，依 6 大幹線，各路線擇優一名錄取，收錄於活動專書，並將支付稿費。
- 最佳人氣獎前 6 名，頒發獎品及獎狀乙幀。(依張貼於「臺南巴士通」facebook 粉絲網頁，按讚人數統計為主)

二、獲獎名單公告：102 年 10 月 15 日，102 年 10 月下旬 頒獎。

#### 柒、詳情活動訊息及相關辦法：

「臺南巴士通」facebook 粉絲網頁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inanbus>

臺南市政府交通局官網 <http://www.tainan.gov.tw/traffic>

大臺南公車資訊網 <http://citybus.tainan.gov.tw>